

河北省气象局2023年 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递补面试公告

因部分考生放弃面试资格，根据有关规定，拟在笔试成绩（或初选成绩）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报考同一岗位的人员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以下考生为面试人选：

序号	用人单位	岗位名称	姓名	准考证号	备注
1	石家庄市气象探测中心	信息保障（专技）	孟赵明	50410406721	
2	秦皇岛市气象探测中心	气象观测技术装备保障（专技）	李沅宁	51010102120	
3	衡水市气象局财务核算中心	会计（专技）	吕韵竹	53010107020	
4	邯郸市临漳县气象台	综合业务（专技）	郑敏慧	50111901201	
5	衡水市阜城县气象台	综合业务（专技）	王贵圆		
6	衡水市阜城县气象台	综合业务（专技）	张 义		

注：衡水市阜城县气象台按姓氏笔画排序

请递补考生按照《河北省气象局2023年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公告》有关要求，尽快准备相关材料，于2023年7月30日前进行面试确认，并按要求邮寄资料、参加资格复审和面试。

联系电话：0311-67108586,67108837

特此公告。

河北省气象局

2023年7月28日